

武定县财政局文件

武财农〔2022〕91号

武定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巩固脱贫推进乡村振兴 项目管理费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楚财农〔2022〕101号），经县十八届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和十五届县委常委会议审定，现从县级统筹提出的项目管理费中下达99.66万元给你们，款列2022年“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政府经济科目，“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请严格按照《武定县财政局 武定县乡村振兴局 武定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武定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关于规范财政衔接资金项

目管理费管理使用的通知》（武财农〔2021〕74号）和直达资金管理相关规定管理使用资金，项目管理费主要优先用于支付项目相关第三方委托业务费。

二、严格执行《云南省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办法》（云贫开发〔2015〕2号）、《武定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细则》（武政办发〔2017〕125号），公开项目和资金有关信息内容，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三、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贯彻执行好资金绩效管理的各项规定，认真落实绩效目标，对项目资金执行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促进各项任务全面完成。

四、切实做好项目库建设。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项目前期工作，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提前谋划项目，并及时将项目方案上报县级，纳入县级项目库，原则上将从县级项目库中遴选优先安排项目。

附：1.2022年巩固脱贫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下达情况表

监督联系电话：12317

0878-8711354



2022年8月29日

抄送：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各乡镇财政所。

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8月29日印发

2022年巩固脱贫同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下达情况表（武财农〔2022〕91号）

项目单位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资金(万元)	州级文号
狮山镇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楚财农〔2022〕101号
高桥镇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楚财农〔2022〕101号
猫街镇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楚财农〔2022〕101号
白路镇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楚财农〔2022〕101号
插甸镇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楚财农〔2022〕101号
环州乡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楚财农〔2022〕101号
东坡乡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楚财农〔2022〕101号
田心乡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楚财农〔2022〕101号
发窝乡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楚财农〔2022〕101号
万德镇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楚财农〔2022〕101号
己衣镇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楚财农〔2022〕101号
县农业农村局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6	楚财农〔2022〕101号
合计				99.66	